

证券代码：873649

证券简称：信泰航空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83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无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8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8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04）及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35,83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35,834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8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4 年度工作计划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8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83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西安迈特瑞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不超过 1,000 万元的航材、提供不超过 2,000 万元航空器部件维修服务。西安迈特瑞斯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李庆、张建华过去十二个月曾持股的关联公司。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学军、张学东、李庆、李爱武、张建华、陕西信泰聚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关联交易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际向关联方西安迈特瑞斯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产品、商品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7,227,341.52 元，其中销售航材金额 2,600,442.48 元，提供航空器部件维修服务金额 4,626,899.04 元。上期公司未预计销售产品、商品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，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

制度，公司需对 2023 年度发生的销售产品、商品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。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学军、张学东、李庆、李爱武、张建华、陕西信泰聚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冯华明、史睿恒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2、《北京大成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